

◆撤銷資格考試申請表

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博士班撤銷資格考試申請表

撤銷事由	博士班資格考試
撤銷科目	
撤銷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學號	
研究生（簽名）	
電話或手機	
備註	依據本系「博士班資格考核實施要點」的規定，撤銷考試需於考試前兩周提出申請，每考科以撤銷 1 次為限。